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2-053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六颖康持有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0,542,9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017%（截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股份来源为大股东协议转让受让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2 年 4 月 21 日，六颖康发布减持计划的公告，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000,000 股，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90 日内（即 2022 年 5 月 17 日-2022 年 8 月 14 日），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0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955%（按 2022 年 4 月 19 日的总股本计算）。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六颖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截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下同）的 0.4772%。截至目前六颖康持有公司股份 18,542,92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424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六颖康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542,924	4.9017%	协议转让取得： 20,542,924 股

上表中持股比例是根据 2022 年 4 月 19 日的总股本计算得出。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六颖康	2,000,000	0.4772%	2022/5/18 ~ 2022/5/26	集中竞价交易	7.95 -8.37	16,296,501	18,542,924	4.4245%

注：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胜达转债”进入转股期，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受“胜达转债”转股影响，截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419,101,079 股。上表中的减持比例和当前持股比例是根据截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总股本计算得出。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公司股东自主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六颖康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六颖康将根据市场情况等要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减持计划实施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